

**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“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”之“五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”

更正前：

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

是 否

更正后：

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

是 否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0 年	2019 年	备注
营业收入（元）	459,494,012.53	640,060,243.46	无
营业收入扣除金额（元）	1,512,619.96	2,042,794.27	房产出租，与主营业务无关
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（元）	459,494,012.53	640,060,243.46	无

2、“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”之“七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61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”

更正前：

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

是 否

更正后：

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

是 否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0 年	2019 年	备注
营业收入	459,494,012.53	640,060,243.46	无
营业收入扣除项目	1,512,619.96	2,042,794.27	房产出租，与主营业务无关
其中：			
出租固定资产	1,512,619.96	2,042,794.27	房产出租，与主营业务无关
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	1,512,619.96	2,042,794.27	房产出租，与主营业务无关
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	0.00	0.00	无
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	459,494,012.53	640,060,243.46	无

除以上补充更正外，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（更新后）》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14 日